

2014 年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第 11 屆靜思語說故事比賽活動簡章

一、活動宗旨

為鼓勵學生多讀多聽多說靜思語，深入了解靜思語意涵，多與他人分享，並將靜思語融入在日常生活中，藉由說故事比賽讓學生有機會以生動活潑的方式表達靜思語深度內涵、促進自我的心靈提昇與成長。

二、活動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下稱本會)教發處、慈濟大學
- (二)合辦單位：本會宗教處、文發處、秘書處、慈濟技術學院、慈大附中、臺南慈濟中學
- (三)承辦單位：

北區：台北東區聯絡處	陳乃裕師兄
桃園區：桃園靜思堂	郭誘雪老師
新竹區：新竹聯絡處	林淑慧老師
南投區：南投聯絡處	蔣碧珠校長
中區：臺中靜思堂	陳聖叡老師
彰化區：彰化分會	郭寬亮老師
臺南區：臺南慈濟中學	陳天和主任
高雄區：高雄志業園區	朱妍倫校長
宜蘭區：宜蘭聯絡處	沈秀娟老師
	江淑芬老師
花東區：慈大附中	王佩茹主任

- (四)協辦單位：慈濟傳播人文志業基金會、本會各處室

三、主題：【孝為人本】——世界和平的守護力量

參賽者選訂之題目應以恭錄自 證嚴上人靜思語為範圍(附件一)，否則無法完成報名。

主辦單位聯絡人：

吳宗幸師兄

電話：03-856-5301 分機 1723 傳真：03-846-2567

E-mail:leo_woo2@tzuchi.org.tw

四、參加資格

- (一)國內公私立各級學校之學生。但曾於國外英語地區居住或國內外僑學校雙語部就讀英文滿兩年者，不得報名英語類。
- (二)每位參賽學生限參加一組。

五、比賽類別與組別

(一)國語類

- ◎大專組（五專學生三年級以下請參加高中組）
- ◎高中組
- ◎國中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國小低年級組

(二)英語類

- ◎大專組（五專學生三年級以下請參加高中組）
- ◎高中組
- ◎國中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國小低年級組

(三)閩南語類（◎若因地區需求，可增加「客語組」）

- ◎大專組（五專學生三年級以下請參加高中組）
- ◎高中組
- ◎國中組
- ◎國小高年級組
- ◎國小中年級組
- ◎國小低年級組

六、比賽規則

- (一)大專組：7分鐘

(二)高中組：5 分鐘

(三)國中組：5 分鐘

(四)國小高年級組：5 分鐘

(五)國小中年級組：4 分鐘

(六)國小低年級組：3 分鐘

※比賽結束前三十秒，響鈴一聲；時間到，響鈴兩聲做為結束。

七、報名期間及方式：

(一)報名期間：2013 年 11 月 1 日凌晨 1 時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4 時止。

(二)報名方式：

1.網路報名:(網址：http://www.tzuchi.org/edu/jingsiyu_contest，2013 年 11 月 1 日凌晨 1 時正式啟用)

2.通訊報名:請至網站下載報名表及法定代理人簽名表，填寫完成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97071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教育志業發展處 人文教育組收。
(以郵戳為憑)。應繳交資料經本會審查無誤後，7 日內以電話通知。

(三)參賽者年齡如未滿 20 歲，應由法定代理人於「法定代理人簽名表」(附件二)上簽名同意依本簡章之規定參賽，網路報名者於報到時繳交，通訊報名者於報名時一併郵寄，未繳交者以棄權論。

八、比賽時間：2014 年 2 月 22 日（星期六）上午 08：30—11：30

報到時間：上午 08：00—08：20。

比賽順序：報到時現場抽籤決定。

九、比賽地點：

分區	比賽地點
北區： 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 金門縣、澎湖縣	臺北東區聯絡處 110 臺北市松隆路 327 號 1 樓
桃園區： 桃園縣	桃園靜思堂 330 桃園市大業路 1 段 307 號
新竹區： 新竹縣、新竹市	新竹聯絡處 310 新竹市中華路五段 208 巷 20 號

南投區； 南投縣	南投聯絡處 540 南投市菓稟路 101 號
中區： 臺中市、苗栗縣	臺中靜思堂 408 臺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 113 號
彰化區： 彰化縣、雲林縣	彰化分會 504 彰化縣秀水鄉鶴鳴村彰鹿路 626 號
臺南區： 臺南市、嘉義縣、嘉義市	臺南慈濟中學 708 臺南市安平區建平五街 111 號
高雄區： 高雄市、屏東縣	高雄志業園區 807 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南路 50 號
宜蘭區： 宜蘭縣	宜蘭聯絡處 260 宜蘭市東港路 9-44 號
花東區： 花蓮縣、台東縣	慈大附中 970 花蓮市介仁街 176 號

十、評分標準

- (一) 參賽者請以報名時之故事主題參賽，並把握「說故事」非「演說」的要領。
- (二) 故事內容 40%、發音及語調 30%，服儀及台風 20%、語彙正確 10%。
- (三) 比賽時間未達或超過規定時間達 30 秒以上者，予以扣分（每 30 秒扣總分 1 分，依此類推）。

十一、頒獎：各區各組賽程結束後隨即頒獎。

十二、獎勵

- (一) 凡參賽者均可獲得紀念品一份。活動辦理單位就參賽者、參加過程、比賽結果及頒獎盛況等相關人事時地物，將透過各慈濟志業體文宣、網路、刊物及媒體加以報導、宣揚、鼓勵及紀念。
- (二) 各組前五名之指導老師頒發幾狀乙只。
- (三) 各區各組均取前五名，但參賽者表現若未達一定水平者，獎項斟酌從缺：
 - 第一名：1 名，靜思禮券壹仟貳佰元，獎狀乙只。
 - 第二名：1 名，靜思禮券壹仟元，獎狀乙只。
 - 第三名：1 名，靜思禮券捌佰元，獎狀乙只。
 - 第四名：1 名，靜思禮券陸佰元，獎狀乙只。
 - 第五名：1 名，靜思禮券伍佰元，獎狀乙只。

十三、注意事項：

- (一)為尊重參賽者及維護場地秩序，比賽全程禁止錄影、拍照。
- (二)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主辦單位以錄音、錄影或攝影之方式，重製比賽活動中所發表之語文著作及其表演，並得永久無償不限地域、時間、次數重製、公開口述、出租、改作、編輯、散布、輸入、公開播送、公開演出、公開傳輸，並得轉授權第三人利用之；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不得有侵害著作權或違反法律情形，違者一律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應自負法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 (三)參賽者就其參賽資格若有隱匿不實，主辦單位得取消或追回獎金及獎狀。
- (四)比賽中場休息一次，參賽者及來賓請於休息時間內進出會場。在比賽過中，請保持肅靜，勿任意進出會場。

十四、簡章修正：

本活動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公布之。

2014 年慈濟基金會第 11 屆靜思語說故事比賽報名表

姓名		年齡	
就讀學校	(學校全銜)	年級	
聯絡地址	市(縣) 市(鄉、鎮、區) 路(街) 巷 弄 號 樓之		
聯絡電話			
類別	類		
組別	組		
指導老師			
題目	恭錄自 證嚴上人靜思語：		

【附件二】法定代理人簽名表：參賽者未滿 20 歲務請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依本簡章之規定參賽，網路報名者於報到時繳交，通訊報名者
與報名表一併郵寄，未繳交本表即喪失參賽權。

2014 年慈濟基金會第 11 屆靜思語說故事比賽報名法定代理人簽名表

姓 名		年齡	
就讀學校	(學校全銜)	年級	
聯絡地址	市(縣) 市(鄉、鎮、區) 路(街) 巷 弄 號 樓之		
聯絡電話			
類 別	類		
組 別	組		
指導老師			
法定代理人親 筆簽名欄	本人同意簡章之規定。簽名：		
題 目	恭錄自 證嚴上人靜思語：		